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

委托单位：南京市商务局

评价机构：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二) 预算执行情况	4
(三) 部门绩效目标	4
二、评价结论	8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8
(二) 评分结果与评价结论	9
三、部门履职成效	9
(一) 激发潜能推动商贸流通创新转型，以旧换新落地有效	9
(二) 克难奋进推动对外贸易稳中向好，国际市场开拓有力	9
(三) 多措并举推动双向投资提质增效，全球招商织线成网	10
(四) 抢抓机遇推动开放平台提升能级，开发园区加快转型	10
(五) 畅通循环推动口岸功能持续升级，中欧班列创新提升	11
(六) 履职尽责筑牢商务领域安全防线，安全生产态势稳定	11
四、存在的问题	12
五、有关建议	13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4
(一) 评价基本情况	14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4
附件 1: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6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中天银苏专字〔2025〕28 号

南京市商务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根据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清单的通知》（宁财绩〔2025〕106 号）要求，于 2025 年 5 月对南京市商务局（以下简称市商务局）2024 年度部门本级预算及所管理专项资金开展整体绩效评价。我们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绩效评价工作，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五个方面对市商务局部门本级预算及所管理专项资金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市商务局内设 26 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处、市场体系建设处、流通业发展处、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处、口岸综合与综保区处（电子口岸处）、陆路空港口岸处、海港口岸处、开发区处、对外贸易处（进出口公平贸易处）、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处（服务外包处）、招商处、外国投资管理处、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处、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处、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处、行政审批服务处、对外合作交流处（台港澳处）、组织人事处、党建工作处（宣传教育处）、菜篮子工程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工会。市商务局无下属单位。

2.人员情况：市商务局核定行政编制 167 人，年末实有人数在职 165 人（含行政附属编制 6 人），退休 275 人，离休 9 人。

3.资产情况：2024 年末市商务局账面资产总额 13,809,718.19 元，其中流动资产 10,037,055.81 元；固定资产期末账面原值 16,787,620.59 元，累



计折旧 14,348,647.82 元，净值 2,438,972.77 元；无形资产期末账面原值 11,337,725.00 元，累计摊销 10,004,035.39 元，净值 1,333,689.61 元。

4.部门主要职责情况：市商务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挂市口岸办公室牌子。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商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口岸发展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草案；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商务领域发展规划和目标；监测分析商务运行情况；处理商务领域的突发事件及有关重大问题；对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和开放型经济改革发展战略进行探索研究，并提出对策建议。

（2）负责推进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促进流通产业创新发展；拟定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推动老字号保护和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商贸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拍卖、典当、二手车、成品油流通等特殊流通行业监督管理。

（3）拟订全市内贸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协调城市商业网点和大宗商品批发市场布局，组织推进市场体系建设；推进农村市场和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负责城市菜篮子工程规划、建设、管理，保障市场蔬菜、副食品供应。

（4）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全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相关工作，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履行商务领域行政执法职责，推动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5）负责全市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统筹商务领域消费促进工作；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情况；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的相关工作。

（6）负责有关现代服务业的促进发展工作；协调跟踪全市有关现代服务业重大项目招商；牵头推进现代物流业发展和现代物流体系建设；推广电子商务应用，扩大电子商务交易，拓展电子商务服务。



(7) 负责全市商品进出口管理工作；拟订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规范对外贸易经营秩序；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8) 负责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规划；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推动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平台建设；承担涉外知识产权、技术进出口相关工作。

(9) 指导协调涉及反倾销、反补贴、相关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和完善预警机制，参加产业损害调查。

(10) 负责拟订全市投资促进发展规划和指导性意见，指导和管理全市投资促进工作；负责全市招商引资的组织实施、目标管理和考核奖惩工作；负责全市境内外重大投资促进活动的统筹、组织和协调。

(11) 负责全市外商投资工作，拟订全市利用外资发展规划、目标和年度计划；承担市属权限内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和变更事项的审批工作；负责全市外资总部及功能性机构的引进和认定；完善外商投资监管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负面清单管理模式。

(12) 负责全市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和执行促进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

(13) 贯彻落实国家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的经贸政策和措施；指导协调全市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的投资贸易工作。

(14) 负责全市省级以上开发区指导、服务、协调和管理工作；指导开发区改革创新。

(15) 承担市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事务，协调全市综合保税区规划编制、申报发展及任务推进；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招商引资、境外投资、开发园区建设、口岸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承担督促各项政策落实的责任。

(16) 负责编制口岸发展规划和制订政策；负责口岸开放、关闭的审核、申报及日常监管；协调推进口岸大通关建设、区域合作、功能提升、口岸信息化建设及电子口岸建设。

(17) 负责商务系统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负责市委委托管理的中央



在宁企业单位党的工作；负责机关干部管理及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18) 受市政府委托，指导、管理市贸促会的工作。

(19)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年初部门财政预算 11,238.46 万元，调整后财政预算 33,277.40 万元，上年结转 19.92 万元，调整后预算合计数为 33,297.32 万元。2024 年部门预算实际支出 33,277.4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中，基本支出 10,524.90 万元，项目支出 22,752.50 万元，年末结转 20.9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9.92 万元，本年利息收入结转 0.94 万元，停车费收入结转 0.12 万元）。具体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	上年结转	当年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当年结转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11.77	10,524.90	10,524.90	12.83	100.00%
项目支出	8.15	22,752.50	22,752.50	8.15	100.00%
小计	19.92	33,277.40	33,277.40	20.98	100.00%

2024 年市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28,877.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26,029.55 万元，申请拨付资金 17,750.89 万元，实际支出 17,658.4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7.84%，具体各专项资金执行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专项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拨付金额	实际支出	预算执行率
开放性经济发展专项	20,785.00	14,410.64	12,047.26	11,967.87	83.05%
“菜篮子”发展专项资金	2,030.00	1,679.50	1,678.974	1,674.374	99.73%
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6,062.00	9,939.41	4,024.66	4,016.25	40.33%
合计	28,877.00	26,029.55	17,750.89	17,658.49	67.84%

(三) 部门绩效目标

1. 部门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突出抓改革促开放，积极对接国家战略，以国家级试点为引领，进一步提升商务开放发展水平；突出畅流通促消费，激发消费潜力，推动消费升级，加快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突出稳外贸稳外资，积极应对外部风险，全力实现招商引资新突破；突出优环境促发展，聚焦高质量发展目标，积极推进城市国际化，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全市商务稳步高质发展，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南京作出新贡献。

2. 部门年度目标

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5% 左右；外贸进出口力争正增长、保持全省前列；实际使用外资稳中提质、保持全省前列。围绕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重点做好十个方面的工作：

（1）充分激发消费潜能。持续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组织开展超千场“南京国际消费节”消费促进活动，推动“商文旅体康”融合发展，促进场景互嵌、流量互促。聚焦汽车、家电等重点商品，继续探索在全市开展大宗商品促销活动，积极争取全省绿色节能家电补贴政策。举办 2024 中国南京美食节，开展“秦淮小吃”品牌提升行动。指导餐饮企业提档升级，推动本地品质餐厅入选米其林指南。积极推动消费场景创新，实施“首创金陵”行动，推动本土品牌创新，举办首店经济发展大会，全年引进商业品牌首店 300 家。更大力度发展夜间经济，开展限时步行街、夜间主题市集、外摆等探索创新，打造一批夜间经济集聚区。升级小店计划，推进小店向城市橱窗转型，培育拉动经济的“毛细血管”。发展即时零售、科创文创等数字消费，挖掘“Z 世代”“银发经济”等康养消费新增长点，发展绿色消费、国潮国货消费。

（2）聚力增强外贸竞争力。制定实施新一轮贸易促进计划，省、市两级支持企业参与境外重点货物贸易展会超百场，助力企业深耕欧美日韩等传统市场，拓展“一带一路”等新兴市场。依托广交会、华交会、进博会等重点展会平台，帮助企业高效争订单拓市场。支持民营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加快外贸结构优化升级，提升绿色贸易发展水平，释放“新三样”出口红利，推动二手新能



源车出口。落实全市推进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计划，实施“主体培育、产业发展、服务保障、生态建设”四大行动，推进建设一批跨境电商产业园、孵化基地、海外仓，大力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支持跨境电商自主品牌出海。

(3) 持续提升双向投资质效。加强外资招引工作统筹，健全市领导挂钩、市区联动、部门协同招商工作机制，推动招商政策、项目招引、宣传推介、平台搭建、资源要素共享融合。围绕全市4大支柱产业、“2+6+6”创新型产业集群和重点服务业领域，举办2024金洽会等市级重点招商活动，依托广交会、进博会等重点开放平台开展专场外资招商和经贸交流，赴重点目标国别(地区)组织开展专题招商、嵌入式招商，积极引进一批标志性外资项目。强化重大外资项目服务，建立完善重点外资企业“一对一”服务机制，加强重大外资项目要素保障。开展“走进跨国公司总部”活动，推动跨国公司在本市设立区域总部或功能性机构，支持跨国公司、龙头企业提升能级，推动增资扩产或利润再投资，全市实际使用外资规模保持全省前列。深化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围绕本市重点产业方向和国内主业竞争优势，优化对外投资产业结构，推动智能电网、软件信息等优势产业“走出去”，支持外经工程企业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基础建设并向产业高端环节延伸，全年对外投资额保持全省前列，对外承包工程规模保持全省第一。

(4) 不断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市区协同推进新街口智慧商圈示范创建并通过商务部阶段性评估。推进国金中心、金陵中环、华贸中心等高端商业项目开业运营。做大做强步行街品牌，支持街区活化改造和业态更新，打造一批“小而美”特色街巷和潮流街区。扩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覆盖范围，推动多样化、个性化建设和品质化、智慧化提升，全年打造便民生活圈30个。加快县级区域商业体系建设，推动县乡物流配送、农产品产地集配中心等七大类48个县级区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加强市场主体培育和服务，积极招引贸易总部企业、平台企业，探索新模式、新场景市场主体入库列统，推动“个转企”“小升规”，全年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超800家。

(5) 深入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在知识产权、绿色贸易等领域率先对标国际高标准和上海自贸区最新开放方案，打造一批高



质量制度型开放成果。促进生物医药全产业链开放创新，落地实施生物医药研发用进口物品“白名单”制度。增强高端要素集聚能力，深化“双 Q”试点，探索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提升资金跨境流动水平；推动境外高端人才出入境便利化，促进高层次人才集聚；提升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水平，探索碳数据出境首创性应用场景。深化自贸联动发展，在全市复制推广自贸改革试点经验；深入开展“一区一件事”重点项目联动合作，支持生态科技岛等自贸联创区开展绿色金融平台、跨境电商新业态等创新联动；支持各板块结合实际开展差异化改革试点，进一步放大自贸溢出效应。

（6）持续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在服务业重点行业领域、“两业”融合发展、重点园区和平台示范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要素保障等方面深化探索，推动“服开”试点任务落地实施率超 90%。发挥重点开放平台示范引领作用，建设服务业扩大开放先行示范区。落实“全球数字服务商计划”，组织举办境内外推介活动，积极招引培育一批标志性项目。大力发展跨境研发设计、检测维修、展览展示、文化娱乐等服务业态，努力形成更多引领性、标志性制度创新成果。

（7）深化推进服务贸易创新示范。积极创建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结合南京实际和企业政策诉求，制定实施方案。高水平举办 2024 全球服务贸易大会，搭建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增强服务贸易发展功能，全市服务贸易进出口额超 1,000 亿元。聚力提升服务贸易、数字贸易企业服务能级，培育一批省级服务贸易重点企业、平台型数字贸易龙头企业和数字贸易平台。做大做强国家级特色服务出口基地，推动重点服务领域创新突破，扩大特色服务出口。

（8）优化提升口岸通关保障能力和便利化水平。持续推进落地“进出口货物提前申报”等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试点举措，在江北新区、江宁区开展出入境特殊物品联合监管机制试点。推进水运口岸能级提升，恢复南京进境肉类指定监管场地查验功能、协调省级相关单位启动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申报进境肉类指定监管场地论证评估程序，向省政府申报龙潭船务、欧德优创等对外开放，积极争取省级相关单位审批支持。提升中欧班列组织开行质量，稳定现有 8 条线路，提升精品线路开行能力，谋划南京跨里海海铁联运线路，



探索发展跨境电商、拆拼箱等“班列+”业务，全年中欧班列开行 380 列。提升空港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加快推进智慧旅检项目建设，增开、加密国际（地区）航线，增强国际航空全球通达能力。

（9）积极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深化经开区体制机制改革，推动落实全市经开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开展经开区“一园区一突破”改革攻坚，激活经开区加快转型和高质量发展动力。充分发挥经开区开放型经济主阵地作用，指导推动经开区围绕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加大对重点外资企业、项目跟踪服务力度，努力培育外贸新增长点，促进外贸进出口提质增效。推进综保区引入跨境电商、融资租赁、保税物流等新业态，打造保税仓储物流及国际分拨中心。加快构建全球经贸伙伴网络，开展“国际经贸合作伙伴走进南京”系列活动，全年力争与 10 家经贸机构签署国际经贸合作伙伴关系备忘录。选聘第五批“南京城市国际化紫金友好使者”，进一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国际经贸交流合作。组织做好新宁合作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工作，用好两岸企业家峰会平台，拓展与台港澳、新加坡经贸合作通道。

（10）始终确保商务领域安全稳定。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工作，完善全市商贸专委会工作体系，构建多部门定期会商、协同推进、联合检查等机制。压实各方责任，建立底数清单、检查事项清单、隐患整改清单“三张清单”，强化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坚定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加强重大政策、重点活动风险研判和评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积极开展商务工作宣传，强化正面舆论引导。不断提升商务领域信息化安全水平。筑牢市场保供安全防线，加强统筹调度，完善应急机制，强化“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市区联动、政企互动保供体系。压实市级肉菜储备，优化储备管理和投放方案，切实保障市场供应稳定。加强全市商务系统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不断强化作风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廉政建设，推进法治机关建设，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质效。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对象为市商务局整体，



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评价从市商务局部门职能出发，以部门整体收支和履职情况为主线，结合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评价分析部门履职情况和履职效果，综合反映部门整体绩效，形成评价报告。

（二）评分结果与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资料查阅、数据采集、访谈等方式，对南京市商务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 91.78 分，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见附件 1。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各板块、各部门、各口岸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全市商务系统牢牢把握服务构建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工作主线，有效应对风险挑战，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为全市发展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激发潜能推动商贸流通创新转型，以旧换新落地有效

举办消费促进“四季有约”和美好焕新“四进”系列活动 1200 余场，争取省级补贴资金超 30 亿元，发放市级补贴资金 1 亿元，拉动汽车、家电等销售超 310 亿元。

一是服务消费提速发展。推动市政府印发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开展 2024 南京美食荟活动，啤酒节、汉堡节人气火爆，实现消费界全国级“出圈”。

二是消费场景迭代焕新。持续推动重点商圈改造升级，新街口百货入选全国示范智慧商店。持续发力首发经济、夜间经济，打造夜间消费集聚区。建设 102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9 条经验做法获国家部委联合推广。

三是主体培育持续强化。深挖批零住餐入统潜力，拓展二手车、电商卖家、商业综合体、批发市场等主体入统增量，全年净新增限上企业 959 家（占全市“四上”企业净新增的 50.1%），拉高限上销售额超 3%。

（二）克难奋进推动对外贸易稳中向好，国际市场开拓有力

实施贸易促进计划，广交会参展规模创历史新高，进博会南京交易团



订单达 10 亿美元。出台 24 条跨境贸易便利化举措，鼓励企业“出海”抢单，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 8.8%。推动市政府与中信保江苏分公司签署深化战略合作协议，支持全市出口贸易及海外投资超 200 亿美元。

一是跨境电商进阶跃升。实施跨境电商三年行动计划，出台市级支持政策，打造一批全链路服务集聚型园区，拓展“跨境电商+产业带”。成功举办跨境电商开放合作大会，创新发布全省首个跨境电商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组织平台、服务商资源对接，推动 100 家以上传统外贸企业转型。

二是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积极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2 条经验入选全国技术贸易创新示范案例。在国内率先推出一站式服务体系，推动生物医药、云计算、游戏动漫等新型服务加速出海，智能制药企业达成超 12 亿美元国际服务大单。

（三）多措并举推动双向投资提质增效，全球招商织线成网

配合做好省市主要领导出访工作，举办多场境外合作交流活动。办好 2024 金洽会、相约进博·开放创新合作交流会，发布本市全球经贸网络。开展“走进跨国公司总部”行动，走访跨国公司总部近 200 家。

一是利用外资稳量提质。支持 LG 麦格纳等 3 个项目列入国家重大外资项目清单，推动爱尔集新能源等 3 家公司入选全省外资利润再投资典型案例。培育 10 家重点外资企业进入省级总部培育库，新增核定 2 家省级高能级机构、6 家市级外资研发中心。

二是优势产业集群出海。举办走进东南亚、走进非洲等专场活动，推进本市优势产业“走出去”，中标墨西哥 5.9 亿美元轨道交通项目。强化中阿（联酋）产业园建设，组织 15 场招商推介活动，推动新能源汽车、3D 建筑打印企业入园发展。

（四）抢抓机遇推动开放平台提升能级，开发园区加快转型

完善全市经开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细则，14 个案例入选《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40 周年发展报告》。全市经开区利用外资逆势上涨，到资达 19 亿美元，增长 12.4%。

一是自贸提升加力实施。制定支持南京片区探索高水平制度型开放 6



个方面、48条试点举措，新增4条经验在全省复制推广、1项入选长三角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案例。推动生物医药全产业链开放，落地研发用物品进口“白名单”试点和出入境特殊物品联合监管机制，进口时长压缩50%以上。

二是“服开”试点加速推进。104项试点任务实施率超90%，5项创新举措入选国家最佳实践案例，通过商务部中期评估。成功争取文旅、电信、医疗等领域7条高含金量开放政策，落地一批标志性服务业外资项目。

（五）畅通循环推动口岸功能持续升级，中欧班列创新提升

全省首开跨里海、跨“两海”班列，全年开行8条线路，覆盖15个国家70多个城市。全省率先落地“中欧班列+保税”模式，全年开行50列，货值0.3亿美元。实施“中欧班列+企业服务”，为LG、创维等企业开行专列84列，货值超1.4亿美元。

一是空港口岸扩容增能。新开复飞吉隆坡、墨尔本等5条国际客运航线。开通国际通程航班业务，落地实施“24小时过境旅客免办边检手续政策”，运行全省首条全流程“无纸化”智慧出行国际客运航线。全年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出入境旅客262万人次、增长82.9%，国际货邮吞吐量7.2万吨、增长20.6%。

二是水运口岸扩大开放。欧德优创9号码头泊位获批正式对外开放。南京港船舶最大吃水实现11.36米至11.6米到11.8米三级跳，两度刷新南京港开埠以来最大纪录。进一步优化通关模式和流程，助力集装箱货物高效通关，全年外贸集装箱达175.3万标箱，增长15.6%。

（六）履职尽责筑牢商务领域安全防线，安全生产态势稳定

紧盯重点任务和风险隐患，对大型商超、加油站、餐饮企业等商贸主体开展常态化检查千余次，整改问题超1.5万个。发布行业安全生产倡议书，精准推送餐饮燃气安全提示，针对性开展消防安全管理培训，全方位营造商务安全氛围。

一是市场供应保障有力。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完成肉类、蔬菜储备任务。建立南京都市圈“菜篮子”联保联供机制，加快生活必需品流通



保供体系、“平急两用”仓储物流设施建设。

二是经贸风险应对有效。支持企业申报省级进出口公平贸易项目，积极应对美西方“双反”调查、欧美“碳关税”壁垒、对电动车征收反补贴关税等贸易摩擦。做好巴基斯坦、刚果金等 10 多个风险国家地区项目排查，指导企业完善处置预案，提升“走出去”风险防范能力。

四、存在的问题

（一）个别目标任务未能完成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未达预期。根据《2024 年南京市商务工作十大要点》，2024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目标为 5.5%左右，但是 2024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 8,500 亿元，同比增长 4.3%，距离目标任务相差近 1.2 个百分点。

2. 个别项目未开展，拨付的项目资金未使用。2024 年对外投资与经济合作专项年初预算金额 800.00 万元，调整后为 48.00 万元，申请拨付资金 48.00 万元，在南京市商务局本级通过实报实销的方式支出 4.36 万元用于对外投资与经济合作培训推介，预算经费细分明细项目中境外推介活动-阿联酋、境外推介活动-沙特、对外投资促进系列活动-走进非洲未开展。

（二）预算编制工作仍需加强

1. 预算执行率偏低。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67.84%，其中 2024 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40.33%，2024 年对外投资与经济合作专项预算执行率 9.08%，2024 年自贸区专项预算执行率 4.16%。

2. 预算调整后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偏差较大。2024 年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调整后金额为 9,939.41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4,008.25 万元，预算调整后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偏差较大，部分项目预算资金未使用。

（三）专项资金监管有待加强

1. 部分项目单位专项资金未专账核算。部分项目单位收到 2024 年专项资金后，未对专项资金专账进行核算，与企业日常运营经费一起使用，账面无法清晰判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2. 各区对市级资金监管不到位。评价发现，项目单位所在区（或园区）商



务局、财政局对专项资金使用监管职责履行尚不够到位。区主管部门未要求申报企业上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资金拨付后，区主管部门未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解和走访，了解专项资金后续使用情况。

（四）资产管理及内控执行不严

1. 固定资产管理未按内控要求执行，内控要求“商务局应按照实物量和价值量并重的要求，建立实物资产定期清查制度，至少每年度开展一次全面清查，资产清查结果应当形成书面报告。”已按要求进行年度资产清查但未形成书面报告。

2. 部分合同未按要求签订。绩效评价发现部分合同签订时未按合同要求签订，如2024年11月19日，甲方南京市商务局与乙方南京市老字号协会签订的《第六批“南京老字号”建设购买服务协议》中“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南京市商务局仅签字，未盖章。

五、有关建议

（一）积极完成目标任务

1. 进一步激发消费潜能。一是加力扩围以旧换新，更好撬动汽车、家电家居、智能终端等消费。二是拓展升级消费场景，不断提升服务消费体验。三是营造浓厚消费氛围，深入推动商旅文体展融合，协同发展会展经济、演艺经济、赛事经济，优化商业动线与旅游动线衔接，实现“城市流量”向“消费增量”转化。

2. 深化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围绕南京市重点产业方向和国内主业竞争优势，稳妥开展跨境产业链合作，支持南京市智能电网、软件信息、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走出去”，加快全球化布局。推动对外承包工程提质增效，鼓励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基础建设并向产业高端环节延伸。

（二）建议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工作管理。按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预算，对于部分项目无需使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应及时调整项目资金预算。

（三）建议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监督指导和管理



1.通过实地走访、电话了解、检查等方式，动态跟踪资金拨付、使用、项目进度等，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对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的单位和行为，督促限期完善和改进。业务主管部门应加强专项资金使用过程管理，项目单位应及时报告，确保专项资金效果。

2.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相关管理制度。项目单位可在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适当增加财政资金管理相关内容，明确专项资金相关使用要求及财务核算相关管理规定，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并单独建账，单独核算。

（四）建议主管部门加强资产及内控管理，严格依照内控相关制度执行，资产盘点后及时形成书面报告，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应按相关要求签订合同，确保合同要素完善，真实有效。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基本情况

通过本次整体评价，评价衡量市商务局部门职能及重点工作任务实施的最终成效，进而推动提高市商务局部门整体绩效水平。同时，为财政部门建立以绩效目标为指引、以绩效评价为核心、以成本考核为衡量的预算管理分配机制，将部门（单位）年度预算或项目预算安排与部门（单位）的整体绩效结合起来，对整体绩效较好的部门和单位，赋予其更多的预算管理及绩效管理自主权。

按照“决策-管理-履职-效益”的指标设计逻辑，根据南京市商务局具体情况，结合南京市财政局对部门整体评价的要求，从部门职能出发，设计部门决策指标；从内部管理运行角度出发，设计部门管理指标；从重点工作及部门职能履行角度出发，设计产出和效果指标；从可持续发展和成长角度，设计可持续影响指标。评价指标体系共五个部分：部门决策指标、部门管理指标、部门履职指标、履职绩效指标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基础表、访谈等。

（二）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成立评价组并积极进行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项目政策文件的学习、项目内容及项目特点的了解，确定了评价的目的、范围、评价的原则及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制定；同时，通过与项目参与人员的沟通、交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现场核查

2025年5月，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项目组于市商务局开展评价取数工作，完善评价基础资料，对基础数据进行查验，就项目的目标及实施效果等做深入了解，并组织开展问卷、访谈等社会调查。

3、资料汇总、评价分析

实地调研取数完成后，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数据进行汇总、对比、分析，对部门履职及履职绩效进行量化打分。

4、沟通反馈、报告撰写

经过与项目单位反复沟通、交换意见，项目组内部讨论和修改，完成评价报告的撰写。

附件 1：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

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2024 年南京市商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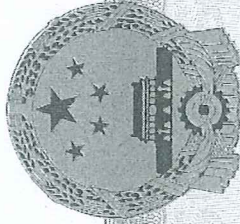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部门决策	决策机制	决策制度规范性	2	1、部门是否有完善的如“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决策制度； 2、决策制度的制定是否规范、科学；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部门制定了《南京市商务局党委“三重一大”事项实施细则》； 2、决策制度对决策范围、决策程序和决策执行等方面作出规范，决策制度规范，故得满分。	2
		决策执行有效性	2	部门是否按照决策制度执行决策流程，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能够按照决策制度执行决策流程，履行“三重一大”程序，故得满分。	2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2	1、部门决策执行是否有相关监督机制制衡； 2、相关监督制衡机制制定是否科学、合理；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在各具体制度中会提及相关监督条款，但是未单独制定全面科学的监督制衡机制，扣减 20%权重分，得 1.6 分。	1.6
	中长期规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1、部门是否启动中长期战略规划； 2、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针对开放型经济，商贸流通等专项制定相关行业“十四五”规划。	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中长期规划符合部门职能，故得满分。	2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1、部门是否具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2、当年计划安排是否对年度绩效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部门制定《2024 年南京市商务工作十大要点》； 2、当年计划对年度预期目标、实施内容均有提出具体要求；故得满分。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1	年度工作计划中的各项计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年度工作计划符合部门职能，故得满分。	1
部门管理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	2	部门预算执行率=（部门实际支出额/部门预算资金总额）×100%；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额/专项资金预算资金总额）×100%。以上两项各 1/2 权重分，执行率达 100%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部门预算执行率 100.00%，专项资金执行率 67.84%。	1.68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00%。该“三公”经费包含安排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的资金。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出国经费由市财政部门统一编制；公务购车经费由市政府统一管理；2024 年度“三公”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1	1、预算是否按要求及时公开； 2、决算是否按要求及时公开；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预算按要求及时公开，决算暂未到信息公开时间，故得满分。	1
	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部门是否制定有收支管理制度； 2、部门收支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部门已制定市商务局财务管理制度； 2、制度对行政经费收支、专项资金管理均作出明确规定。故得满分。	1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部门按照收支管理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收支管理基本能够按照制度执行。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部门是否制定有资产管理制度； 2、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制定《市商务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及内控手册中明确了资产的控制流程； 2、部门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基本健全、完善。	1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2	部门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执行资产管理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产报废等基本按照财政要求进行审批，但是在资产盘点清查方面未形成报告。扣减20%，得1.6分。	1.6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部门是否制定有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2、部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部门制定相关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2、部门管理制度完善，故得满分。	1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政府采购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能够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政府采购，故得满分。	1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1	1、部门是否制定有内部管理控制制度； 2、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部门制定《南京市商务局内部控制手册》及出台《关于加强市商务局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通知》； 2、内控手册基本按照要求包含风险评估与制度、收支、采购、预算、资产、合同等方面的控制流程。故得满分。	1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2	部门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内控管理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产清查未形成清查报告；合同签订存在未盖章的情况；专项资金监管不到位，资金拨付后缺少后续检查，部分企业专项资金未专账核算；三项共扣减30%权重分，得1.4分。	1.4
	预算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情况	1	1、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是否制定有相应的制度； 2、部门是否针对部门职能及专项资金方向建立相应的行业指标体系；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已制定《南京市商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2、能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和自我评价环节时设立指标体系。	1
		工作开展情况	1	1、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目标管理； 2、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跟踪评价；	1、已按照财政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与公开；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部门履职				3、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自我评价; 4、部门对于绩效评价结果是否进行相应的整改落实; 以上4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已在财政预算绩效系统中按要求进行绩效跟踪情况填报; 3、按照财政要求开展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4、能对绩效评价结果开展应用,对问题要求整改。	
		绩效信息公开	1	绩效信息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已按照规定在“双平台”进行公开,故得满分。	1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	外向型经济发展专项	6	1、当年获取总投资亿元以上重大项目信息完成≥36个; 2、当年涉及产业强市目标任务领域的重大项目信息占比≥80%; 3、办好第35届金洽会,相约进博·2024南京开放创新合作交流等 以上3项各占1/3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当年获取总投资亿元以上重大项目信息41个; 2、当年涉及产业强市目标任务领域的重大项目信息占比≥80%; 3、成功举办第35届金洽会,推动48个重大项目现场签约,总投资额达677亿元。成功举办相约进博·2024南京开放创新合作交流,推介南京投资环境优势,加快推动更多高端资源要素集聚,携手培育新质生产力、塑造发展新动能。	6
		扶持外贸发展(跨境电商)	6	1、当年度拨付资金的项目是否按合同约定完成; 2、当年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是否居全省前列; 3、当年外贸进出口总额是否居全省前列; 以上3项各占1/3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项目已按合同约定完成; 2、2024年跨境电商进出口288.8亿元,规模保持全省第一; 3、2024年外贸进出口总额位列全省第三。	6
		对外投资与经济合作	6	1、当年拨付资金的项目是否完成; 2、当年全市对外承包工程业绩是否居全省第一;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预算经费细分明细项目中境外推介活动-阿联酋、境外推介活动-沙特、对外投资促进系列活动-走进非洲未实施。该项酌情扣减2.5分; 2、2024年全市对外承包工程业绩总量保持全省第一; 综上,该项得3.5分。	3.5
		自贸区	2	当年是否开展线上线下自贸培训5次以上	开展2024年度开放大讲堂培训共19期。	2
		口岸开放保障	6	1、当年水运口岸进出口集装箱量是否保持增长; 2、当年监管手段和监管信息化水平是否提升; 3、项目实施后口岸通关效率和质量是否进一步提升; 以上3项各占1/3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2024年进出口集装箱175.3万标箱,同比增长15.6%; 2、在全国率先试点建设船舶载运危险货物集装箱海事“信用+智慧”监管场区,积极服务南京打造外贸“新三样”出口高地; 3、在省内率先开展“中欧班列+保税”进口模式,物流效率提升80%,物流耗时由30天缩短至7天内,节约1500元/箱人工装卸成本;开通国际通程航班业务,落地实施“24小时过境旅客免办边检手续政策”,运行全省首条全流程“无纸化”智慧出行国际客运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航线；进一步优化通关模式和流程，助力集装箱货物高效通关。	
		国际班列	4	1、当年国际班列开行是否完成全年省定开行目标任务； 2、当年国际班列开行量增长情况；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累计开行389列，完成全年省定开行目标任务的102.4%； 2、累计开行389列，较去年同比增长4.85%。	4
	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	恢复和扩大消费	4	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左右； 2、购车补贴拉动消费≥50亿元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2024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8,500亿元，增长4.3%，距离目标任务相差近1个百分点，该项酌情扣减1分。 2、购车补贴拉动消费约100亿元。	3
		激活消费场景创新力	4	1、重点商圈改造升级； 2、打造生活化、品质化、特色化夜间消费场景；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新街口百货入选全国示范智慧商店； 2、举办“2024南京国际啤酒节”“2024南京新街口夜生活节”等主题活动，支持开展新街口跨年夜活动，全年全市组织夜间消费促进活动250场以上，故得满分。	4
		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8	1、以旧换新拉动消费≥50亿元； 2、全年引进商业品牌首店300家； 3、全年打造便民生活圈30个； 4、全年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超800家； 以上4项各占1/4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1、举办消费促进“四季有约”和美好焕新“四进”系列活动1200余场，争取省级补贴资金超30亿元、发放市级补贴资金1亿元，拉动汽车、家电等销售超310亿元； 2、在全国率先举办首发经济发展大会，新引进高能级首店330家； 3、建设102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4、批发市场等主体入统增量，全年净新增限上企业959家，故得满分。	8
	“菜篮子”发展项目	肉菜储备	2	1.2023-2024年，跨年肉类储备冻猪肉、冻牛肉； 2.2023-2024年，跨年蔬菜在库、在田储备；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根据部门提供证明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4家承储企业已完成2023-2024年跨年肉类、蔬菜储备任务，故得满分。	2
		“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市民满意度第三方评估	2	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开展“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市民满意度调查。	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完成了全市12个板块3,425个有效样本调查，总体满意度得分84.7分，共收集意见建议3,231条。“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市民满意度第三方评估工作量完成率100.00%，故得满分。	2
		肉菜追溯体系运行维护	2	肉菜追溯体系运行维护良好	肉菜追溯体系运行维护良好，系统较稳定，故得满分。	2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5	参考专项分报告，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满分5分。	根据市级“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菜篮子发展专项”3个专项绩效报告评分情况，该项指标70%权重分，故得3.5分。	3.5
	社会效益		5	参考专项分报告，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满分5分。	根据市级“市级服务业发展专项”“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菜篮子发展专项”3个专项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绩效报告评分情况，该项指标得满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3	根据服务对象、项目单位满意度调查结果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分，综合满意度大于 85%得权重分。	根据市级“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菜篮子发展专项”2 个专项绩效报告评分情况，综合满意度大于 85%，故得满分。	3
可持续发展能力	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	5	当年是否形成更高层次开放型创新经济体系，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落地跨境电商领域全国首个数据合规出境案例；出台 24 条跨境贸易便利化举措，鼓励企业“出海”抢单；金陵海关“网购保税进口商品与非保税货物同包同车集拼出区”获得海关总署自贸试验区创新备案的改革模式等创新机制对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体制机制有积极作用。 项目对于促进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有积极作用，得 70%权重分，故得 3.5 分。	3.5
合计			100			91.7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MAC0F3DM17 (1/1)

编号 32010500020240530014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负责人 朱振强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经营范围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号21层A座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30日